第六题: 养成向着「事」的良好性格

事奉成全研讨会第三阶段:操练良好的性格,实现在个人生活和教会人际关系上 第六题:养成向着「事」的良好性格

一、事奉主三原则

- (一)从主的话来探讨: 主耶稣在讲述事奉主者的两个比喻中,给我们看见祂对所谓「好仆人」的 三项定义和解释。「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,为主人所派,管理家里的人,按时分粮给他们呢? … 主人说: 好,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; 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,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; 可以进 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」(太二十四 45; 二十五 21, 23)。
- (二)忠心——指对「事」:「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」,可见「忠心」是对「事」而言。今天,主所交给我们去作的事,乃是「不多的」,绝不会过于我们所能承担的。许多信徒的问题乃在于,对自己手中的事,并不认真看待,以为那些事可有可无,得过且过,以至没有负起该负的责任。我们应当知道,「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」,也就是在不多的事上显出对主有忠心。
- (三)有见识——指对「人」:「管理家里的人,按时分粮给他们。」这里的「管理」并非指「辖管」,而是指「管家」,也就是「照顾」的意思;我们在教会中事奉主,应当有分辨的能力,能够照顾到信徒心灵的需要,想方设法按时按量使之得到满足。要知道,我们在教会中所事奉的对象乃是「人」,「人」的因素加上「时间」的因素,千变万化,我们总不能以不变应万变,所以需要在见识上多而又多(参腓一9)。
- (四)良善指对「己」: 主所交给各人的「银子」虽有五千、二千和一千之别,但主对各人只求尽其所长,给「五千」的另赚「五千」,给「二千」的另赚「二千」,结果主对他们的奖赏都相同。 换句话说,只要我们善尽才干,尽力而为,便都是良善。可惜许多信徒自认为才干有限,能力不多, 宁愿在教会中藏拙,故此袖手旁观,而主对这些人的评价乃是「又恶又懒」(参太二十五 26)。

二、养成「攻克己身」的事奉性格

- (一)身体是事奉主的工具:从我们蒙恩得救一直到生命的尽头,我们是活在身体里头。这个身体有利有弊,好处是人人需要身体来作事、来服事主;坏处是在人人的「肉身」中,有堕落败坏的「肉体」之成分,往往「正事」不作,反而「成事不足,败事有余」,所以就有所谓「工欲善其事,必先利其器」的名言。好的「肉身」必须锻炼,坏的「肉体」则须对付。
- (二)操练身体有其益处:使徒保罗说:「操练身体,益处还少」(提前四 8),这话并不是说「健康的身体没有用处」,而是说「其益处比不上敬虔的心灵」。许多事奉主的人,好不容易学会了事奉主的本领,却因病弱的身体而未能一展长才,英年早逝,何等可惜!即便是身体健康,仍须有所节制。

(三)攻克己身,叫身服我:使徒保罗又说:「我是攻克己身,叫身服我」(林前九27)。这句话的意思是「制服自己的身体」,使身体能被主充分地使用。每一个人的身体都有各种不同的欲望,例如:食欲、睡欲、性欲等,都必须控制在正常的情况之下,亦即不可纵欲。许多事奉主的人,就是因为胜不过身体的欲望,以致身败名裂。

三、养成「爱惜光阴」的事奉性格

- (一)一生的年日有限:我们的身体和时间,乃是主所交给我们每个人可以自由支配和运用的基本资产。我们如何支配和运用自己的身体和时间,便成了主将来审判我们的依据(参彼前四 2~3,17)。虽然各人的身体状况和余下的年日长短不同,但主对我们的要求却都相同:活着一天,就要为主而活。
- (二)要爱惜光阴:使徒保罗说:「要爱惜光阴,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」(弗五 16)。「爱惜」的原文意指「赎回」,「光阴」的原文意指「机会」;「爱惜光阴」的意思是:抓住神所赐给我们的每一个机会,好好地运用它,甚至付出代价以赎回过去被我们虚耗的时间。因为时日邪恶,今天有很多的事都是邪恶的,消耗了我们的时间,要赎回光阴,便须胜过时日的邪恶。
- (三)今日事今日作: 当我们落在「无所事事」的光景中时,神所赏给我们的时间就被浪费掉了。 虚度光阴,是得罪造物主的一件事。所以事奉主,总要把握时间,将主所交办的事当作「善工和大工」(尼二 18; 六 3),立即着手去作,千万不要拖延塞责。主的话说:「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」 (太六 34),今天的事不要拖到明天去作。如果我们休息,也是为了迎接即将临到我们身上的新工作。

四、养成「负责不推卸」的事奉性格

- (一)甘心领受主的托付:使徒保罗说:「我若甘心作这事,就有赏赐;若不甘心,责任却已经托付我了」(林前九 17)。每一位信徒,无论甘心与否,都有一份主所托付的事。若不甘心,将来无法向主交账;若是甘心,就必从主得到赏赐。所以事奉主,不是出于勉强,乃是出于甘心(参彼前五 2)。神悦纳人甘心乐意的奉献(参出二十五 2)。
- (二)责任的托付出于受感:从表面看,信徒在教会中的责任,好像是出于人的安排。然而实际上,任何信徒接受责任的托付,仍须经过当事人祷告的求证,灵里受感才会甘心乐意地事奉(参出三十六2)。教会初期,圣灵的感动乃是使徒和先知们献身事奉的由来(参林后八16;加二8;彼后一21)。所以圣经告诉我们:「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」(帖前五19)。
- (三)责任的完成必须依靠神:使徒保罗又说:「我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,必成全这工,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」(腓一 6)。凡是神所发起的工,神也必亲自成全这工。我们在这过程中,千万不要靠肉身成全(参加三 2),乃要「将你的事交托耶和华,并依靠祂,祂就必成全」(诗三十七 5)。

五、养成「殷勤不懒惰」的事奉性格

(一)懒惰的性格是最大的难处:世界上最没有用的人,就是懒惰的人,连撒但也看不起他,根本 不想去理会他,因为懒惰的人不会给魔鬼带来威胁。懒惰的人盼望大事化小事,小事化无事,最终 一事无成。懒惰的人害怕麻烦,害怕「受为难」,所以存心能免则免,能拖就拖。我们的主恨恶懒惰的仆人,说他们「又恶又懒」(太二十五 26)。大布道家慕迪(D.L. Moddy)说过:「我从来没有看见一个懒惰的人得救。」懒惰的人耽误事情,连自己灵魂得救的大事也给耽误掉了。

(二)若要不懒惰便须殷勤:「殷勤」的希腊原文同一个字,在中文和合版圣经里有时翻译作「热心」(林后七12;八7~8;加二10),或「尽心」(犹3),或「竭力」(弗四3;提后二15;来四11),或「尽心竭力」(彼后一15),或「极力」(帖前二17),或「赶紧」(提后四9,21;多三12),或「急忙」(可六25;路一39),由此可见殷勤的含意。懒惰的人有事化成无事,殷勤的人无事找事、求事情来作,不怕麻烦。主耶稣说:「我父作事直到如今,我也作事」(约五17);使徒保罗一得救就问主说:「主阿,我当作甚么」(徒二十二10)?殷勤的人不能容忍浪费时间。

(三)灵里火热必然殷勤:圣经说:「殷勤不可懒惰;要灵里火热,常常服事主」(罗十二 11 原文)。有一句话说得好:「基督徒宁可被『烧』掉,绝不可被『锈』掉。」罗马书第十二章里面有三把『火』,只要我们肯「将身体献上,当作活祭」(1 节),自然就有圣火从天降下,焚烧我们,叫我们「热心」,并且「灵里火热」(11 节原文),这样,我们的事奉和传福音,就如「把炭火堆在别人的头上」(20 节),将我们所事奉的人们也点燃起来。但愿信徒都能时常更新「奉献(指献身)」,使我们里面的心灵「如火挑旺起来」(提后一 6)。

(四)殷勤的人要放眼观看:懒惰的人感觉不到事奉的需要,总认为无事可作,或时机尚未成熟。但殷勤的人,却该「举目观看」。主耶稣告诉祂的门徒们说:「你们岂不说,到收割的时候,还有四个月么?我告诉你们,举目向田观看,庄稼已经熟了,可以收割了」(约四 35)。『田』就是我们所设身处地的世界和教会,许多时候,神已经在环境中作事,使田里的「庄稼」成熟了,但我们还觉得时机和条件仍未成熟,所以无事可作。然而,殷勤的人常常「举目观看」,一看就看见其实已经熟透了,可以动手收割了。殷勤的人决不容眼目打盹(诗一百三十二 4),总是儆醒守望。「眼动」带来「心动」,「心动」带来「手动」。

六、养成「明察事理」的事奉性格

(一)任何事绝对不可违背真理:「真理」不是别的,乃是我们基督徒所信仰的主耶稣基督,并祂钉十字架(林前二 2)。主耶稣说,我就是真理(约十四 6)。我们得着了基督,就是得着了真理;顺服基督,就是顺从真理。但是这个说法,相当主观与笼统。感谢神,祂赏赐给我们两样大礼物:外面有「圣经」,里面有「圣灵」。圣经就是神的话,将基督启示给我们,所以圣经又叫做「真理的道」(提后二 15);而圣灵引导我们明白一切的真理,所以圣灵又叫做「真理的圣灵」(约十六 13)。凭着这两样礼物,我们能够明白且顺从真理。将来神要照真理审判我们(罗二 2),所以我们行事不能违背真理,必须按真理而行。

(二)顺着真理仍需分辨事理:在顺服真理的原则之下,任何事务均有其事理。不但世界上的事有 其事理,甚至属灵的事也有其事理。事奉主的人,对于自己所事奉的事,必须能明察秋毫,看清事 理。譬如主日讲台、教成人主日学、带领查经聚会,按表面看都是为神说话,但各有不同的目标、 对象、重点、方式等,所以决不能千篇一律,想要以不变应万变,这种心态和作法绝对无法获致所 期待的成果。

(三)会作事的人都会把握重点:所谓「提纲挈领」,凡事都有纲领,正如抓住网子的「纲」、衣服的「领」,便能掌握整个网和整件衣服,所以作任何事都要能发掘并掌握重点。世界上各大公司行号,都在高薪招聘「统计分析」人才,目的就是在分析并明了各种产品的问题和行销趋势,为公司行号的发展策略,提供宝贵的参考资料,好让决策者订下正确的方针。属世的事如此,属灵的事也是如此。主耶稣在「不义管家」的比喻里,称赞他的聪明机智(参路十六 1~9),用意是要我们这些「光明之子」也须学习「今世之子」在世事上的聪明,应用在事奉主的事上。

(四)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: 无论在旧约时代建造会幕和圣殿,或是在新约时代建造教会,都特别提到选择「有智慧」的人来担当(参出三十五 10; 王上七 14; 徒六 3),可见事奉神绝不能糊里糊涂,总要「谨慎行事,不要像愚昧人,当像智慧人」(弗五 15)。使徒保罗劝勉信徒当用「诸般的智慧」(西一 28);主的兄弟雅各说:「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,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、也不斥责人的神,主就必赐给他」(雅一 5)。凡是有心事奉的人,都应当迫切求神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,赏给我们(弗一 17)。

七、养成「宏观和客观」的事奉性格

- (一)失败常由「观点偏差」而来: 圣经记载罗得的故事,他「举目看见约但河的全平原, …如同耶和华的园子,也像埃及地。罗得住在平原的城邑,渐渐挪移帐棚,直到所多玛」(创十三 10~12)。罗得的眼目被安逸和愉悦的景象所吸引,最后竟导致他堕落到所多玛,罪大恶极的城市中,虽然因亚伯拉罕的代祷而获救,但他的结局并不美好。短视的人,只看外貌来作选择; 有远见的人,是看内在的情况和将来的结局。
- (二)判断事物须有「宏观」: 圣经同时记载亚伯拉罕的故事,神对他说:「从你所在的地方,你举目向东西南北观看;凡你所看见的一切地,我都要赐给你和你的后裔,直到永远」(创十三 14~15)。亚伯拉罕的「举目」观看,不同于「罗得举目看见」(参 10 节);亚伯拉罕是遵照神的指示去看,且向东西南北全面地观看。用现代语来说,亚伯拉罕观看事物以神的话为依据,并且具有「宏观」,从大局来看事物,这样才能看得「远」而「正确」。
- (三)观察所得须付诸实行:常人所犯的毛病,就是「看得到却作不到」,或者「能说不能行」,观点与经历不能连在一起。神告诉亚伯拉罕说:「你起来,纵横走遍这地,因为我必把这地赐给你」(创十三 17)。神的话非常有意思,祂不仅命亚伯拉罕要有「宏观」,并且还叫他「纵横走遍」,亦即要他将所看见的亲身力行。常听人说属灵的话:「所见即所得」,意思是指「凡你灵里所看见的,就会成为你所拥有的实际。」但是请注意:若是差了「实践」这一步,仍然于事无补。

(四)按主观行事极易犯错:圣经多次指责以色列人:「各人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」(申十二 8; 箴十二 16; 二十一 2),表示他们行事太过主观,自以为是,结果却得罪了神。主耶稣行走在地上时,一再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,说他们是瞎眼的领路(太十五 14; 二十三 16; 罗二 19),害己又害人。他们甚至杀人还以为是事奉神(约十六 2),结果连主耶稣也被他们推上十字架。由此可见,按自己主观的看法行事,相当危险,容易犯大错。教会两千年来的历史,一再证明,人们犯错而不自知,

就是因为判断事物不够客观,以致逼迫许多圣徒。哥伯尼倡「地球绕日说」,却被天主教定为死罪, 这是因为当时的神学家们一致认为地球是宇宙的中心(亚十二 1),主观犯错,莫此为甚。

-- 黄迦勒「事奉成全训练纲目」